

請各位國民注意!

# 什麼是跟騷?

跟蹤騷擾防制法將於**111年6月1日**施行



# 跟蹤騷擾行為種類

監視觀察



尾隨接近



寄送物品



冒用個資



不當追求



妨害名譽



通訊騷擾



歧視貶抑





# 遇到跟騷行為，請報警！

## 案件處理程序 ▼



不管你在哪裡，  
我們都會找到你。

# 加害人約制



- 跟蹤騷擾行為：可處**1年**以下有期徒刑，併科新臺幣**10萬元**以下罰金，**須告訴乃論**。
- 攜帶兇器犯之：可處**5年**以下有期徒刑，併科新臺幣**50萬元**以下罰金，**非告訴乃論**。
- 違反保護令罪者：可處**3年**以下有期徒刑，併科新臺幣**30萬元**以下罰金，**非告訴乃論**。



# 被害人保護

“

不管您在哪裡，  
我們都會幫助您。



相關保護扶助服務，請參考本法第2條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權責事項。